

山东青岛场外期权523公司代办转让案例点评

产品名称	山东青岛场外期权523公司代办转让案例点评
公司名称	深圳泰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665864125 18928483964

产品详情

泰邦咨询公司是一家专门为企业解决、税务、等领域疑难问题和提供双创服务的互联网企业

私募基金管理人委托 募集资金的，应当与私募基金销售机构签署资金募集委托合- 23 -

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山东青岛 基金业协会根据私募基金的类型、募集资金规模等情况 实施分类公示

第三十四条 担任基金托管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净资产和风险控制指标符合有关规定；

（二）设有专门的基金托管部门；（三）取得基金从业资格的专职人员达到法定人数；

（四）有安全保管基金财产的条件；（五）有安全的清算、交割系统；

（六）有符合要求的营业场所、安全防范设施和与基金托管业务有关的其他设施；

（七）有完善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八）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和经国务院批准的国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山东青岛

开展单一项目投资的私募基金不得向原投资者之外的 其他投资者扩募相关情形包括：

（一）违反《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二十条的规定；（二）公司治理、合规内控、风险管理不符合规定，

或者财务状况持续恶化，可能出现《企业破产法》第二条规定的情形，或者出现重大风险隐患等影响公

募基金管理人相关业务持续正常经营的情形；

（三）本办法第七十一条（一）至（四）项规定的情形，且情节特别严重；

（四）证监会根据审慎监管原则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十条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依据申购、赎回日基金份额净值加、减有关费用计算 百零一条 基金销售

结算资金、基金份额独立于基金销售机构、基金销售支付机构或者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自有财产被撤销

基金管理公司按照《公》规定自行清算的，在存续业务全部妥善处置完毕并获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认

可前，不得分配清算财产 百一十八条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履行职责，发现违法行为犯罪

的，应当将案件移送机关处理山东青岛基金管理公司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 百四十七条 证券监督

管理机构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或者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他人财物的，依

法给予行政处分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完善防火墙等隔离机制，有效隔离自有资金投资与私募基金业务

，与从事冲突业务的关联方采取办公场所、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的隔离措施，切实防范内幕交易、

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 第十一条 基金管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应当符合本办法第八

条、第十条第（四）至（六）项的规定，同时不得存在净资产低于实收资本的50%、或有负债达到净资

产的50%、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等情形 第十九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不得出资设立分支机构山东青岛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将提供投资顾问服务的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信息报送基金业协会，具体办法另行制定
第六十条 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应当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第九十六条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基金信息 基金管理人应当将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等的业务活动、合规管理、风险管理、信息技术系统、财务管理、人员考核等纳入统一管理体系，相关分工或者授权应当明确、合理，不得以承包、租赁、托管、合作等方式经营，不得让渡职责，保障母子公司稳健运营 第十条

基金管理公司的主要股东，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本办法第九条的规定；（二）主要股东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为依法经营金融业务的机构或者管理金融机构的机构，具有良好的管理业绩和社会信誉，最近1年净资产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或者等值可自由兑换货币，最近3年连续盈利；入股基金管理公司与其长期战略协调一致，有利于服务其主营业务发展；（三）主要股东为自然人的，最近3年个人金融资产不低于3000万元人民币，具备10年以上境内外证券资产管理行业从业经历，从业经历中具备8年以上专业的证券投资经验且业绩良好或者8年以上公募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经历；（四）对完善基金管理公司治理、推动基金管理公司长期发展，有切实可行的计划安排；具备与基金管理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的持续资本补充能力；（五）对保持基金管理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防范风险传递及不当利益输送等，有明确的自我约束机制；

（六）对基金管理公司可能发生风险导致无法正常经营的情况，制定合理有效的风险处置预案
山东青岛百二十九条 违反本法第六十条规定，动用募集的资金的，责令返还，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五十万元的，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监事会或者执行监事的设置应当符合证监会的规定

前款规定的非公开募集基金，其基金合同还应载明：

（一）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住所；
（二）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除名条件和更换程序；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增加、退出的条件、程序以及相关责任；
（四）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转换程序 第五十条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决定责令公募基金管理人停业整顿的，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责令停业整顿决定生效之日起1个月内提交整顿计划，并取得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认可
山东青岛第五十六条

基金募集申请经注册后，方可发售基金份额 第六十一条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证监会派出机构报告，并书面通知基金管理公司：

（一）变更名称、住所；（二）变更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三）连续3年亏损或者出现较大数额的到期未清偿债务；（四）所持基金管理公司股权成为诉讼、仲裁的标的，或者被机关采取诉讼财产保全、强制执行等措施；
（五）决定处分其股权，或者质押、解押其股权；
（六）发生合并、分立或者进行重大资产、债务重组；
（七）被监管机构或者机关立案调查，或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刑事、；
（八）被采取责令停业整顿、托管、接管或者撤销等措施或者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九）出现无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履行股东义务的情形；
（十）股东为员工持股平台的，员工持股平台成员或者其出资额发生变化；
（十一）可能对公司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情形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

理人职责终止的，应当妥善保管基金管理业务资料，及时办理基金管理业务的移交手续，新基金管理人或者临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接收 第十四条 在境内开展私募证券基金业务且外资持股比例合计不低于25%的私募基金管理人，还应当持续符合下列要求：（一）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人为在境内设立的公司；（二）境外股东为所在国家或者地区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者许可的金融机构，且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的证券监管机构已与证监会或者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机构签订证券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人及其境外股东最近3年没有受到监管机构和机关的重大处罚；
（四）资本金及其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国家外汇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五）在境内从事证券及期货交易，应当独立进行投资决策，不得通过境外机构或者境外系统下达交易指令，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六）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和协会规定的其他要求
山东青岛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六十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并通知申请人；不予批准的，应当说明理由
私募发行 编辑播报 在国外，对私募集金的控制重点放在了对“私募发行”这个环节的规制上
第五十六条 基金募集申请经注册后，方可发售基金份额除分红、项目退

出后减资、投资者减少认缴出资、基金份额转让等情形外，封闭运作期间不得办理退出 第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合伙人、实际控制人：（一）未以合法自有资金
出资，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出资，违规通过委托他人或者接受他人委托方式持有股权、
财产份额，存在循环出资、交叉持股、结构复杂等情形，隐瞒关联关系；（二）治理结构不健全，运作
不规范、不稳定，不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资产负债和杠杆比例不适当，不具有与私募基金管理人经营
状况相匹配的持续资本补充能力；（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普通合伙人没有经营、管理或者从事
资产管理、投资、相关产业等相关经验，或者相关经验不足5年；（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普通
合伙人、主要出资人在非关联私募基金管理人任职，或者最近5年从事过冲突业务；

（五）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和协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百一十九条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在任
职期间，或者离职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规定的期限内，不得在被监管的机构中担任职务基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一）未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基金管理公司与其或者受
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发生不当业务竞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合法权
益；（二）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任免基金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擅自干预
基金管理公司的经营管理、基金财产的投资运作等活动；（三）在证券承销、证券投资等业务中要求基
基金管理公司为其提供配合，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者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四）为其他机构、个人
代持基金管理公司的股权，或者委托其他机构、个人代持股权；占有或者转移基金管理公司资产；

（五）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章 公开募集基金的投资与信息披露 第七十二条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
财产进行证券投资，除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另有规定外，应当采用资产组合的方式 第二十七条 公募基
金管理人可以按照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托管人签订协议，约定当公募基金出现巨额赎回等情形时，由基
金托管人为其托管的公募基金提供短期融资支持 第六十三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向证监会派出机构报送下列材料：

（一）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报告；（二）由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
事务所出具的针对业务开展情况的内部控制年度评价报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内部控制年度评价报告
；（三）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根据审慎监管原则要求报送的其他材料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
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机构比照适用前款规定

单一投资者限于本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一）（四）（五）

（六）项规定的投资者，且私募基金实缴规模不得低于1亿元

其他公募基金管理人发生本办法第五十九条、衍生品以及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标的 第二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一）被依法取消基金管理资格；

（二）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解任；（三）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

（四）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